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梁雅琪

電話：04-37061238

電子信箱：e-133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357020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請各機關加強辦理「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(ICERD)教育訓練及共同宣導」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113年4月9日內授移字第11309330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行政院109年5月8日核定之「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(ICERD)推動計畫」，請加強辦理教育訓練及共同宣導如下：

(一)教育訓練：

- 1、請各機關針對內部人員辦理ICERD相關教育訓練，內政部移民署官網ICERD專區上傳之ICERD教育訓練簡報及種子人員培訓教材，可參考運用，以瞭解ICERD之內涵精神；或鼓勵同仁至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台」線上學習ICERD第1條至第7條逐條釋義(上)及(下)課程，俾有助於業務執行層面上之應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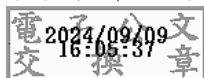
2、請各機關於內部集會播放內政部移民署於112年製作之8分鐘完整版「認識ICERD」動畫影片，該影片透過案例或情境介紹ICERD條文釋義及應用，以瞭解ICERD如何而來、種族歧視的內涵等【影片連結網址為：
<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5385/7353/51883/361434/>】；另影片宣導摺頁已置於官網ICERD專區，可下載參考運用。

(二)共同宣導：請各機關增加連結至內政部移民署官網ICERD專區，並向外界宣導。內政部移民署官網ICERD專區網頁連結如下：<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5385/7445/250283/>

三、有關推動校園「全民化原住民族教育」部分，建請學校可納入「友善校園計畫-普及推動原住民族教育及多元文化」及「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教育校訂課程計畫」等相關計畫辦理，邀請NGO團體或其他專家師資，以公私協力方式進入校園協助推廣及培訓，以促進教育現場人員理解尊重多元族群之理念及多元文化教育思維，精進強化教師知能，以期消弭校園歧視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